

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文件

建水沪村行〔2021〕69号

关于聘任陈里、李伟民、韩荣锋、普雪冰及李春光等5位同志为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第三届董事的通知

总行各部门、各分支机构：

根据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《关于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的决议及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的决议：

聘任韩荣锋、普雪冰、李春光、陈里、李伟民为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；

聘任韩荣锋为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临银保监复〔2021〕33号 临沧银保监分局关于李伟
民任职资格的批复



抄 报：

内部发送：

联 系 人：陆 晓 英 联系电话：0873-8877565（共印1份）

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

2021年9月10日印发
